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外高桥大队
2025 年度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外高桥大队概况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外高桥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按照中央改革精神，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及中央编办审定，消防救援队伍主要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火灾预防、监督执法、火灾事故调查、消防安全综合监管等工作。消防救援队伍职能扩展为九项：

（一）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

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完成应急管理部和上海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只包括大队本级预算。具体包括：

1.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预算表

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3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3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86.31	本年支出合计	86.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86.31	支 出 总 计	86.31

公开表3

单位: 万元

单位：万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31		86.3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6.31		86.3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6.31		86.31			
合 计		86.31		86.3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6.31	一、本年支出	86.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3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31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6.31	支 出 总 计	86.31

[illegible]

第三部分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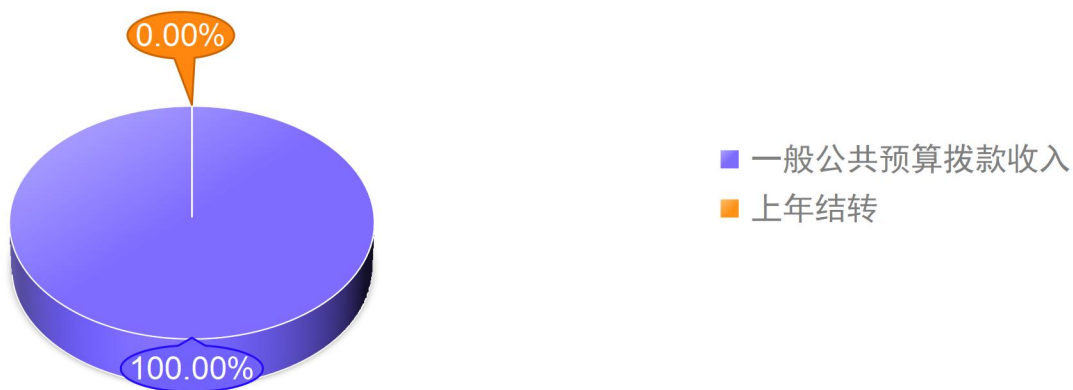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86.31 万元。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收入预算 86.3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0.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31.00 万元，占 100%。

收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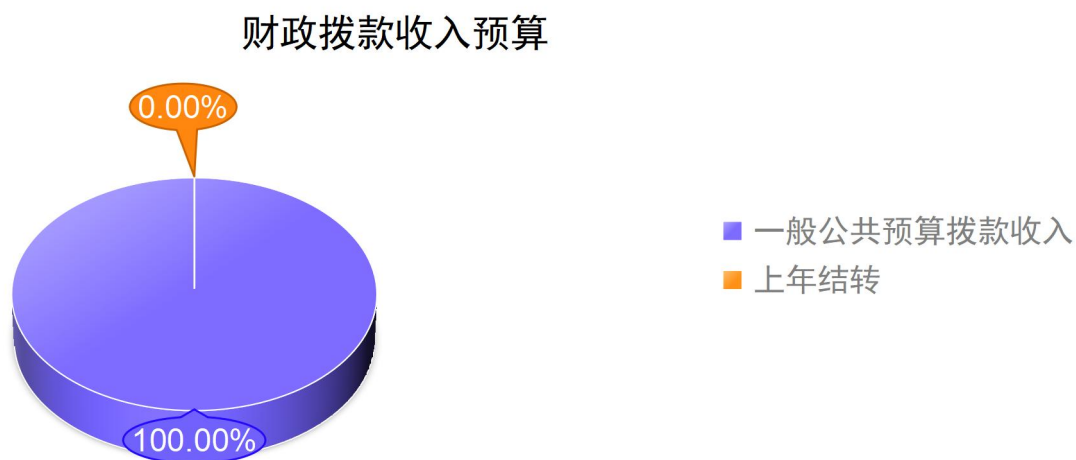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支出预算 86.31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占 10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3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86.3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均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31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说明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6.3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8.6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说明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86.3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86.31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8.69 万元，减少 17.8%，主要原因：2024 年 10 月开始国家队伙食费标准降低。

六、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七、2025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支出。

八、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九、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无。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外高桥大队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三）机关运行经费

无。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对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

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86.3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一级项目 1 个。在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为全面提升消防救援队伍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需要加强基层消防救援人员伙食保障。设置本项目，旨在总队所属各单位能及时供应伙食费，保障消防救援人员营养消耗，提高基层队伍战斗力。

2.立项依据

依据《消防法》《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应急管理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赋予消防救援队伍的职能任务以及《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伙食费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消防〔2024〕29 号）要求，按照三类区标准保障，伙食费保障标准为普通消防救援站 41 元/人·天、特勤消防救援站 51 元/人·天。基于以上依据，设立本

项目。

3.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组织实施。

4.实施方案

根据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人员实有人数和相应的伙食费标准，每月划拨基本伙食费，规范伙食费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人员每日伙食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有关要求加强伙食管理。定期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发现目标偏离及时修正，提高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基层消防救援人员营养和饮食保障，提高基层队伍战斗力，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竭诚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5.实施周期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实际情况作动态调整。

6.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86.3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其他医疗费用。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

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国家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外高桥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6.3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86.31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供应伙食费，保障消防救援人员营养消耗，提高基层队伍战斗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率	=100%	20
			验收合格率	≥95%	20
			专款专用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保持充沛体力，进一步提升战斗力	显著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对伙食满意度	≥95%	10